

昆山市人民政府 延期审理通知书

昆政行复〔2026〕431号

吴国忠、昆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：

申请人吴国忠不服昆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于2026年4月28日作出的《答复意见书》提出的行政复议申请，本机关依法已予受理。因情况复杂，不能在六十日内作出行政复议决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六十二条第一款规定，决定延长行政复议审理期限三十日。

特此通知。

